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金华市弘驰科技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品种

1、自有资金投资产品品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自有资金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包括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为PR1、PR2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等，不包括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等标的。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拟购买的相关产品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三）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

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四) 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管理层进行投资决策,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谈判沟通合同或协议等;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代表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五)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相关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分析

-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

金及闲置自有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在对理财产品进行充分预估和测算的基础上，合理适度的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金华市弘驰科技有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